

「堉璘獎學金-臺灣大學」

109 年度第一期徵選計畫

申請資格

海外研究所：

(一) 以具有理學院、工學院、管理學院、法律學院「在學」之學生；或自本校四學院畢業學年起算，畢業未滿 5 年者。

(二) 申請人截至申請時之歷年累積成績(申請人為碩博士生時，則包括大學成績) 應位於該系(所)前百分 30 為原則。

備註：碩一學生則以前一學期研究所成績為準。已畢業者以畢業時學業成績總排名位於該系(所)前百分 30 者為原則。已於本校就讀博士班之在學生，非本獎學金獎勵出國攻讀博士班之對象。

海外交換、訪問、實習：

(一) 以具有理學院、工學院、管理學院、法律學院「在學」之學生為原則。非上述四院之大學部「在學」學生可參加此次徵選，並特別鼓勵參與國際頂尖大學之暑期課程，例如和 UCLA 所簽訂專屬暑期課程。

其他暑期課程則可參考去年度資料(本年度可自行上對方校查詢)，連結如下：

<https://reurl.cc/YlZ910>。

堉璘獎學金簽訂專屬合約合作單位：UCLA summer program；The University of Tokyo；The University of Kyoto；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

(二) 申請人截至申請時之歷年累積成績(申請人為碩博士生時，則包括大學成績) 應位於該系(所)前百分 30 為原則。

備註：碩一學生則以前一學期研究所成績為準。大一學生則以前一學期於本校之大學之成績為準。

特別鼓勵：大三(含)以下學生 / 具利他獎或曾從事其他利他性質活動者 / 具創新獎、創新精神、創新證明或參與相關學程者 / 家境清寒者

上述學生成績不以該系(所)前百分之 30 為限制。

申請文件

請備妥如下文件：

1. 個人履歷（中文、英文各一份）
2. Statement of purpose（中文、英文各一份）
3. 在學證明或畢業證書
4. 預計前往之學校、機構及企業簡介
5. 歷年成績單及歷年名次證明
6. 語言檢定證明
7. 身分證影本
8. 其他相關優異表現證明（利他獎/創新獎/中低收入戶正本/海外入學許可等）

並簡答以下問題(以 250 字內)

1. 請問您關切的六大議題有哪些？（至多選擇三項）
2. 您觀察到的這些議題之意義或內涵為何？（限 250 字以內）
3. 您認為此議題之解決方案為？（限 250 字以內）
4. 您未來出國進修與該提案之關係是？（限 250 字以內）
5. 在過去兩年內，您針對您選擇之議題有何具體作為？（限 250 字以內）

相關報名程序與詳細

請上堉璘獎學金官方網站 <http://scholarship.ylledu.org.tw> 進行。